

厦门金牌厨柜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9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现将厦门金牌厨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9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厦门金牌厨柜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7]585 号）批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700 万股，每股发行价 27.85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47,345.00 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 4,810.27 万元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42,534.73 万元。上述资金于 2017 年 5 月 8 日全部到位，已经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闽华兴所（2017）验字 F-002 号《验资报告》。

截止 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40,630.60 万元（其中：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 22,169.71 万元，募投项目新增投入 18,460.25 万元，银行手续费 0.64 万元），2019 年上半年募集资金专户收到银行存款利息及购买理财产品收益共计 38.07 万元。

截止 2019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 2,881.14 万元，其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未到期本金余额为 2,800 万元，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为 81.14 万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保护投资者的利益，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企业实际情况，公司修订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并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执行。

依据有关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公司协同保荐机构兴业证券分别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同安支行（以下简称“中国银行厦门同安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同安支行（以下简称“兴业银行厦门同安支行”）、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同安支行（以下简称“厦门银行同安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同安支行（以下简称“中国工商银行厦门同安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为加强对募集资金的规范管理，提高募投项目的实施效率，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3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

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议案》，同意注销公司在厦门银行同安支行设立的募集资金专户（账户名称：厦门金牌厨柜股份有限公司，银行账号：80200120030002088），将余额转入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金牌厨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金牌”）在厦门银行同安支行新设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户名称：江苏金牌厨柜有限公司，银行账号：80200120000002918）；同意注销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厦门同安支行设立的募集资金专户（账户名称：厦门金牌厨柜股份有限公司，银行账号：4100028519200038926），将余额转入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金牌在中国工商银行厦门同安支行新设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户名称：江苏金牌厨柜有限公司，银行账号：4100028519200039952）。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江苏金牌协同保荐机构兴业证券分别与厦门银行同安支行、中国工商银行厦门同安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其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监管协议的履行过程中不存在问题。

截至2019年6月30日，公司在以下银行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元

户名	开户银行	账号	余额	账户状态
金牌厨柜	中国银行厦门同安支行	428673940842	0	已注销
金牌厨柜	兴业银行厦门同安支行	129030100100426206	811,448.49	正常
江苏金牌	厦门银行同安支行	80200120000002918	0	已注销
江苏金牌	中国工商银行厦门同安支行	4100028519200039952	0	已注销
合计	-	-	811,448.49	

注：除上述所示金额外，截止2019年6月30日，募集资金账户中用于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未

到期本金余额为 2,800 万元。

三、2019 年上半年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2019 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2019 年上半年，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厦门金牌厨柜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及子公司江苏金牌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共计人民币 22,169.71 万元，其中可使用募集资金置换的先期投入资金为人民币 22,169.71 万元。2017 年 6 月，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关于厦门金牌厨柜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闽华兴所（2017）审核字 F-015 号）。

2017 年 6 月 6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以本次募集资金人民币 22,169.71 万元置换项目前期已投入的自筹资金，公司独立董事、审计机构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保荐机构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次募集资金置换项目前期投入资金有关情况发表了同意的意见。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置换完毕。

2019 年上半年，公司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三) 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 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产品情况

2019 年上半年，公司使用募集资金投资理财产品及结构性存款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签约方	产品名称	收益类型	投资金额	投资期限(天)	投资收益(含税)	期末金额
兴业银行募集户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00.00	31	28,112.33	
兴业银行募集户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7,000,000.00	14	6,712.33	
兴业银行募集户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000.00	14	36,821.92	
兴业银行募集户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0.00	13	1,638.36	
兴业银行募集户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2,000,000.00	66	128,863.01	
兴业银行募集户	一天通知存款	保本收益型	3,000,000.00	12		3,000,000.00
兴业银行募集户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5,000,000.00	32	-	25,000,000.00
合计			109,000,000.00		202,147.95	28,000,000.00

(五)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不适用。

(六)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不适用。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详见本报告附表 2。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19 年上半年，公司严格执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在募集资金的使用及信息披露方面不存在重大问题。

特此公告

厦门金牌厨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8 月 21 日

附表 1:

厦门金牌厨柜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 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42,534.73		本期间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010.1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0630.6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1)-(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江苏金牌年产 7 万套整体厨柜建设项目	否	15,468.96	15,468.96	15,468.96	0.02	15,579.97	-111.01	100.72%	2017 年 12 月	项目基本完成, 2019 年上半年实现效益 1216 万	是	否
江苏金牌年产 6 万套整体厨柜扩建项目	否	8,033.02	5,654.06	5,654.06	0.06	5,874.02	-219.96	103.89%	2018 年 12 月	项目部分完成, 2019 年上半年实现效益 443 万	是	否
三期项目工程(含厂房及配套设施)	否	11,448.92	11,448.92	11,448.92	99.05	11,173.04	275.88	97.59%	2016 年 12 月	项目部分完成, 2019 年上半年实现	是	否

										效益 870 万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是	4,966.63	8,450.84	8,450.84	1793.47	5,431.31	3,019.53	64.27%	2019 年 12 月	项目未完成	不适用	否
信息化建设项目	否	2,617.20	2,617.20	2,617.20	117.5	2,572.26	44.94	98.28%	2019 年 10 月	项目未完成	不适用	否
合计	-	42,534.73	43,639.98	43,639.98	2,010.10	40,630.60	3,009.38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分具体募投项目)	1、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因受厦门市政府出台工业用地集约化使用要求影响，造成原规划设计方案调整，相应的开工建设出现延迟； 2、信息化建设项目中部分与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相互关联，因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出现延迟导致信息化建设项目延迟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 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三之（二）											
用闲置募集资金 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附表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 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8,450.84	8,450.84	1,793.47	5,431.31	64.27%	2019年12月	项目未完成	不适用	否
合计	—	8,450.84	8,450.84	1,793.47	5,431.31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			<p>1、公司于2019年2月28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投项目“江苏金牌年产7万套整体橱柜建设项目”、“江苏金牌年产6万套整体橱柜扩建项目”、“三期项目工程(含厂房及配套设施)”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及专户利息(含理财收益)共计2,733.50万元(实际金额以转出当日银行结息余额为准)用于“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以满足该募投项目的资金需求。</p> <p>2、公司于2019年3月27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19年4月18日召开了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研发中心建设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变更“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募集资金投向:(1)调整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之多功能服务中心建设规划,由三层改为四层,建筑面积由6,700平方米变为8,726.3平方米;(2)新增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之形象提升和功能拓展工程。</p>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